

凝聚全民力量 共绘美丽生态画卷

——2025年六五环境日菏泽市主题宣传活动暨“菏泽碳普惠”平台启动仪式举行

六月的菏泽，碧水蓝天交织，勾勒出生态文明的绚丽画卷。6月5日，由市生态环境局主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市碳资源综合服务有限公司协办的2025年六五环境日菏泽市主题宣传活动暨“菏泽碳普惠”平台启动仪式，在牡丹广场举行。

六五环境日是动员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关键节点。今年活动紧扣“美丽中国我先行”主题，旨在凝聚全社会共识，呼吁大家共同关注生态环境，积极践行绿色生活理念。近年来，菏泽市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将绿色低碳发展视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在产业绿色转型、能源结构调整、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持续发力，成效显著，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稳步提升，绿色发展底色愈发鲜明。其中，“菏泽碳普惠”平台的启动成为本次活动一大焦点，这一创新的公众层面碳减排激励机制，将为菏泽绿色低碳发展注入全新活力。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局长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权洪涛在环境日活动上致辞

据悉，碳普惠平台作为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生活方式的重要载体，是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关键举措。通过该平台，市民、企业、机关单位的绿色出行、绿色消费、绿色办公等日常节能减碳行为，均可量化为碳减

排量与碳积分，并获得相应激励。这一机制真正实现“小行为、大贡献”，充分激发全社会参与低碳行动的积极性与主动性，让绿色低碳理念融入生活，成为新风尚。

活动现场，市生态环境局设立的

市水务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市水务集团董事长张防介绍“菏泽碳普惠”平台相关情况

宣传咨询区人气十足。醒目的宣传横幅高高悬挂，志愿者们向过往市民发放环保袋、扇子等实用物品及宣传资料，围绕衣、食、住、用、行等生活场景，细致讲解节能低碳知识，耐心解答各类环保疑问，切实增强市民的节能环

保意识，引导大家从点滴小事做起，积极投身生态环境保护，主动监督环境问题，自觉践行绿色生活，携手共建清洁美丽家园。

“这个环保袋很实用，以后买菜就用它了。”带着孩子来参加活动的李丹

拿着刚领到的环保袋和宣传册，“志愿者讲解了很多日常节水节电的小窍门，比如随手关灯、淘米水浇花，原来举手之劳也能为环保出份力。”李丹表示，这次活动让她意识到，践行绿色生活要从家庭做起，从点滴做起。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权洪涛表示，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始终秉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为主线，统筹推进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成绩斐然。环境质量持续向好，污染防治攻坚不断深化，绿色发展水平显著提升。“菏泽碳普惠”平台的正式启用，标志着菏泽碳普惠体系建设迈出坚实一步，对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意义重大。未来，市生态环境局将积极探索碳普惠发展模式、新路径，为全省乃至全国碳普惠体系建设贡献菏泽智慧与力量，奋力书写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美丽菏泽新篇章。

文/图 记者 孔博（除署名外）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交办和边督边改情况（第二批）

截至6月7日，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我市的第二批3件信访件，已办结1件，阶段性办结2件。其中，责令整改1家。根据督察要求，现予以公开。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交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批 2025年6月7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SD202505280063	菏泽市牡丹区皇镇鲁润建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露天存放大量砂石、脱硫石膏、煤渣等高度，雨后从厂里流出来有结晶颗粒并且产生扬尘污染。	牡丹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5月29日，牡丹区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件反映的“菏泽市牡丹区皇镇鲁润建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实为菏泽鲁润建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是一般以脱硫石膏为主要原料加工石膏砂浆和特种砂浆的生产企业，自2024年3月份至今，该公司现有料场总面积6.4万平方米，目前存放石石膏约9万吨、占地约2.5万平方米，存放炉渣0.3万吨，占地约0.3万平方米，存放的石膏和煤渣物料均覆盖有防风抑尘网，但部分物料有散落，料场内未设置防风抑尘设施，存在扬尘污染。料场东临雨水池，雨水池未采取防渗措施，容量约65万平方米，现存存水约50%，占总容量的76%，料场西面东临雨水池，由于雨水径流防雨措施不到位，没有防雨淋作用，大雨冲刷导致物料颗粒随雨水流入该雨水池。经现场查看，料场周边及雨水池内未发现结晶颗粒。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已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对雨水池水质进行取样监测。	属实	完善物料存放“防雨淋、防扬尘”措施，防止扬尘污染。	牡丹区责成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皇镇人民政府采取以下措施：1.责令菏泽鲁润建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限期整改，完善物料存放“防雨淋、防扬尘”措施，并依据雨水池水质监测结果进行处罚。2.菏泽鲁润建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制定整改方案，完善物料存放“防雨淋、防扬尘”措施，截至6月1日，该综合公司已购得高密度聚乙烯膜，正在进行全覆盖。菏泽鲁润建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物料供合同到期前，物料只出不进，妥善处置，计划于2026年10月底前完成物料清库。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SD202505280030	菏泽市牡丹区大黄集镇毕寨村，村内的扶贫车间在每天6:00到7:00左右焚烧柴火产生烟尘扰民。	牡丹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5月29日，牡丹区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牡丹区大黄集镇毕寨村共有6个车间，其中1个为空置车间，1个用于锯末回收储存(自2025年2月停产至今);1个用于储存小麦等粮食，1个用于手工打板加工，不涉及加热工艺;另外2个用于胶合板制造，分别为菏泽牡丹区双涵木材加工厂、菏泽市牡丹区秉正木材加工厂，距离最近村庄约500米。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该两家木材加工厂热压工段使用天然气锅炉，2025年1月19日，群众通过菏泽市12345热线反映“大黄集镇毕寨扶贫车间烟尘扰民”问题，经核查情况属实，两家木材加工厂热压工段锅炉生物质颗粒燃料投料口进行焊接封堵。5月22日核查，该两家木材加工厂已将锅炉生物质颗粒燃料投料口焊接封堵。5月29日现场复查时，该两家木材加工厂仍在生产。	基本属实	加强监督管理，使用清洁能源燃料，防止烟尘扰民。	牡丹区责成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大黄集镇人民政府采取以下措施：1.加强日常监管，确保木材加工厂使用清洁能源燃料，防止烟尘扰民。2.该两家木材加工厂已将锅炉的生物质颗粒燃料投料口焊接封堵，使用液化气清洁能源作为燃料。			已办结	无
3	D3SD202505280026	菏泽市郓城县官屯镇工业园内旭阳化工厂直接排污，导致周边居民受到污染，村民使用机井灌溉后小麦枯黄，希望相关部门尽快解决。	郓城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5月29日，郓城县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郓城分局、县农业农村局、郓城化工产业园管理服务中心和官屯镇人民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件反映的“旭阳化工厂”实为郓城旭阳能源有限公司(原山东东洪达化工有限公司)，位于郓城化工产业园内。检查时该公司原料化装置正在生产，生产废水通过地上管道排至该企业子公司山东东洪达化工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该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废水经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排至山东东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郓城化工产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后排入老庄河。执法人员对污水处理厂进行检查，未发现企业污水排放口及污水管道和污水排放痕迹，雨水排放口无排水痕迹。3.执法人员对麦田周边灌溉机井水质进行采样监测，目前监测结果尚未出具。4.执法人员对麦田进行航拍调查，目前小麦已进入成熟期。郓城县农业农村局组织技术人员对麦田地势进行踏查，调查结果为部分小麦播种量大，田间郁闭，导致中下部叶片发黄，麦穗较正常偏小，部分地块小麦白粉病，茎基腐病较重。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监管，防止水体污染；做好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技术指导工作。	郓城县责成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郓城分局、县农业农村局和官屯镇人民政府采取以下措施：1.对郓城旭阳能源有限公司现场全面检查，对地下水取样监测，同时，做好农业种植、病虫害防治技术指导工作。2.密切关注对麦田的水质进行监测，待监测结果出具后进行处理。3.相关地块小麦已定损，受损补偿款已全部发放到位。5月31日，重新打开灌溉机井1眼，解决群众灌溉问题。			阶段性办结	无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情况（第三批）

截至6月8日，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我市的第三批2件信访件，已办结2件。其中，问责1人。根据督察要求，现予以公开。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三批 2025年6月8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SD202505290025	菏泽市定陶区南王庄村东董庄村北侧约300米处养殖场粪污乱排，异味扰民。	定陶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5月30日，定陶区人民政府组织定陶区畜牧业服务中心、定陶区南王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群众反映的养殖场位于菏泽市定陶区南王庄村吴楼行政村东董庄村北约300米处，现有4座养殖棚，为非规模化养殖场。西侧2座养殖棚已停止养殖，东侧2座养殖棚于5月24日购进鸭苗10000只。养殖户与种植专业户签订粪污消纳协议，养殖粪污经发酵后作为有机肥还田利用。4座养殖棚内均未发现粪污乱排现象，其中最东侧、最西侧养殖棚各有一个空地，存有少量干结粪污，养殖场现场有轻微异味，周边沟渠、田地内均未发现粪污乱排现象。	基本属实	规范转运、处置畜禽粪污，加强巡查，形成长效机制，防止异味扰民。	定陶区责成定陶区畜牧业服务中心、定陶区南王镇政府采取以下措施：1.要求养殖户清理干结粪污，规范转运、处置畜禽粪污，并对养殖户进行教育。2.养殖户对干结粪污地块进行了深耕，并对养殖棚内外增加除臭剂和灭蚊蝇药物喷洒频次，杀灭蚊蝇，减少异味产生。			已办结	无
2	D3SD202505290089	菏泽市巨野县大义镇常庄村一村民将50多米长、1.4宽的传输带，1000多个泡沫箱和不可分解的生活垃圾埋到村北头自家院内（没有门牌号）院里吃水井旁边地下，对水源造成污染。	巨野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5月30日，巨野县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巨野县分局、巨野县大义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群众反映的巨野县大义镇常庄村院落为村民常某所有，院落四周未建设院墙，院内建有2处房舍，北侧有一口水井，水井南约10米处有填埋痕迹。经调查，该庭院曾用于晾晒粮食，板房曾用于水果销售。2023年7月，常庄村村民委员会在开展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时将砖瓦房、水井包覆泡箱、院内农作物秸秆及树枝就地埋掉。5月30日、31日，巨野县大义镇政府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分两次对填埋现场及西南320米处村民家中地下水进行采样监测，比度、浊度、溶解氧、氨氮、pH值等5项指标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表1中Ⅳ类限值标准。	部分属实	清除垃圾，消除安全隐患。	巨野县责成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巨野县分局、巨野县大义镇政府采取以下措施：1.对院落内填埋的传带、水井包覆泡箱、农作物秸秆及树枝进行挖出、处置。2.5月30日，将挖出的长约4立方米水井包覆泡箱、农作物秸秆及树枝运送到大义镇垃圾中转站进行转运处理，传带由巨野县村民回收利用，并对挖出处回填了新土。			已办结	中共巨野县大义镇纪律检查委员会给予大义镇常庄村党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全镇通报批评。

注：问题类型包括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规划政策方面问题、涉及邻避效应问题、涉及利益纠纷问题。